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星期二）上午开市起复牌。
- 公司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富邦”或“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议案。2016 年 11 月 13 日，宁波富邦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后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拟收购标的资产范围、发行股份的对象和数量以及配套募集资金金额等内容进行了调整。近期因国内证券市场环境及政策法规等客观情况接连发生了较大变化，各方认为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不够成熟，经各方审慎研究，同意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9 日召开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以网络形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召开了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投资者说明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披露的《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详见 2017-013 号临时公告）。

按照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星期二）上午开市起复牌。

公司董事会对终止本次资产重组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同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13 日